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创国际”、“上市公司”或“公司”）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国泰君安就开创国际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74号），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业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338,658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5.6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9,999,997.7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13,847,489.3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6,152,508.39元。募集资金于2017年11月28日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41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与存放情况

截至2018年10月31日，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1	收购西班牙 ALBO 公司 100% 股权	42,560.00	42,560.00
2	新建舟山金枪鱼食品加工基地项目	16,055.25	1,801.43
	合计	58,615.25	44,361.43

截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余额（万元）
工商银行岱山支行	1206010129200217636	14,406.10

注：募集资金余额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建舟山金枪鱼食品加工基地项目”原预计建设周期自定增资金到位后起算 13 个月完成。在前期虽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到多方面因素影响，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综合考虑该项目的实际进度及公司后续安排，公司决定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建舟山金枪鱼食品加工基地项目”进行延期。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原因

募集资金项目是根据市场发展制定，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做出的，具有一定的时效性。

随着国际金枪鱼价格持续波动，辅料产品空罐受到钢铁原料涨价的影响，空罐价格随之上涨；与此同时，目前国内市场对于金枪鱼罐头的接受程度仍然不高，市场的开拓需要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公司也正在积极开拓市场。为保证股东的利益最大化，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并综合考虑项目投入和收益回报，公司拟定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期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五、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六、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批程序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不涉及实施主体、实施方式、主要投资内容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

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延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期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胡晓


李卉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21 日